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18 年 03 月 05 日

建 设 单 位: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编 制 单 位: 广州惠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电话: /

传真: /

邮编:511400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富汇街 3 号 203 室

编制单位: 广州惠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20-29880657

传真: /

邮编:511400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80 号敏捷君御国际 1015 室

目录

1、验收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3
3、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	4
3.3 项目四至周围情况.....	6
4、环境保护设施.....	6
4.1 污染物治理及处置措施.....	6
4.2 其他环保设施.....	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8
5、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要求.....	10
5.1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6、验收评价标准.....	11
7、验收监测内容.....	11
7.1 监测期间工况要求.....	11
7.2 验收监测的内容.....	11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2
8.1 监测分析方法.....	12
8.2 监测仪器.....	12
8.3 人员资质.....	12
8.4 监测报告审核.....	12
9、验收监测结果.....	13
9.1 生产工况.....	13
9.2 验收监测结果.....	13
10、环境管理检查.....	14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14
10.2 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14
10.3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及维护情况.....	14
10.4 排污口规范化的检查结果.....	14
10.5 固体废物的排放、类别、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	14
10.6 环境绿化情况.....	14
10.7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4
10.8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11、公众参与调查.....	15
11.1 调查方法、对象及内容.....	15
该项目无需参与公众调查.....	15
12、验收结论及建议.....	15
12.1 结论.....	15
13、验收技术报告附件.....	16

1、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郑永明	联系人		李生		
通信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富汇街 3 号 203 室					
联系电话	13560426055	传真	——	邮编	511457	
建设地点	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					
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	U 城市基础设施及房地产 --16、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		
环境影响报告名称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登记表》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南沙区环保局	文号	穗南区环管影 [2015]354 号		时间	2015 年 10 月 8 日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0	实际环境保护 投资占总投资 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0		1%
设计生产能力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0 万元于南沙区进港大道美福花园旁建设腾龙苑住宅楼项目。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项目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自行车棚，不设置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0 万元于南沙区进港大道美福花园旁建设腾龙苑住宅楼项目。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项目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自行车棚，不设置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2015 年 10 月 8 日，项目取得广州南沙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广州南沙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 2018 年 03 月，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对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现场勘察，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同时还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2018 年 02 月，对项目的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测，对环保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2018 年 03 月，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现场查验、调查情况编制《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验收范围与内容	新建建构物有 9 层住宅楼 1 栋、机械车库、自行车车棚。

2、验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10.29。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4.24。
- (6) 《关于加强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2008]70号，2008.9.18）
- (7)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2017]）。
- (8) 关于公开征求〈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
- (10) 《关于公开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529号）
- (11) 《广州南沙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穗环〔2018〕145号），2018年9月30日。
- (12)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9号），2015.1.13。
- (13)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四次修正）（广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2.7.26。
- (14)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号，2015.10.8。
- (15)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

3、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位于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地理详见附图 1，四至图详见附图 2，平面分布图详见附图 3。

3.2 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位于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表 3.2-1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项目	防治对象	工程内容	投资(万)
废水	生活污水	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	24万
废气	车库机动车尾气	绿化带	3
噪声	水泵、风机房	隔声减振	1
固体废物	一般生活垃圾、厨余垃圾	分类收集系统、委外处置	2
总计			30

表 3.2-2 建筑明细表

序号	指标	单位 (m ²)	指标值
1	用地面积	m ²	3911.7
2	总建筑面积	m ²	6805
2.1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6373
2.2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432
3	容积率	—	1.63
4	绿地率	—	31.3%
5	地上机动车位	个	70
5.1	室内机械车位	个	40
5.2	室外车位	个	29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同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

表 3.2-3 环评登记表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登记表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及落实情况
1	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总量及	

	排污口设置应分别满足下列标准和要求： 1、废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2类标准。 3、运营期应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标准。	1、该项目暂无人居住，废水及废气监测将在验收结束后补充监测报告。 2、运营期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标准。
2	该项目的建设应做好以下污染防治工作：。 1、生活污水经隔渣预处理、粪便废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进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进入蓄水池，通过雨水管网，达标排放至金洲涌。 2、污水处理系统应采用地埋式，定期清理格栅及沉淀池等臭气源，喷洒除臭剂等，减少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2类标准，达标排放。 3、水泵选用低噪音设备，设在独立机房内，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项目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4、污水处理系统生成的格栅隔渣及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交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固体废物临时堆置场贮存设施的设计和运行管理，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贮存、处置场污	实际污染防治工作： 1、生活污水经隔渣预处理、粪便废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进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进入蓄水池，通过雨水管网，达标排放至金洲涌。待居民入住后补充废水监测报告。 2、污水处理系统应采用地埋式，定期清理格栅及沉淀池等臭气源，喷洒除臭剂等，减少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待居民入住后补充臭气监测报告。 3、水泵选用低噪音设备，设在独立机房内，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项目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4、污水处理系统生成的格栅隔渣及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交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固体废物临时堆置场贮存设施的设计和运行管理。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	--------------------------	--

3.3 项目四至周围情况

经现场踏勘，项目北侧与广州市创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相邻，南侧与南沙碧桂园相邻，西侧与南沙碧桂园相邻，东侧与蝴蝶洲公园相邻。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及处置措施

4.1.1 废水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已安装地埋式污水处理装置，达标后通过雨水管网排入金洲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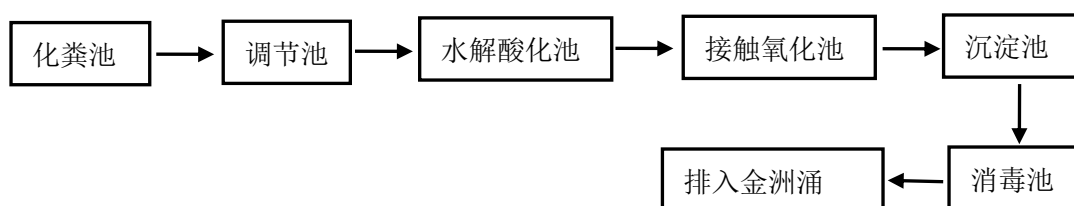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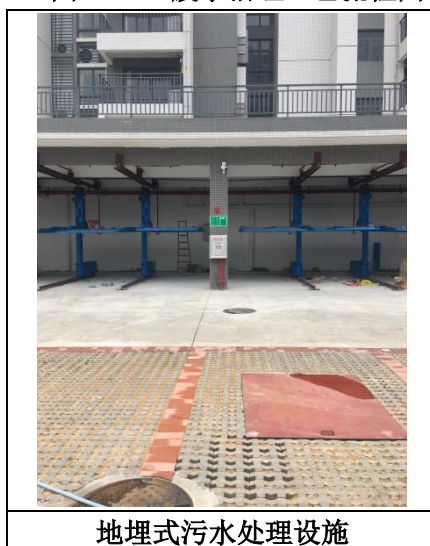


图 4.1-1 废水治理工艺流程图



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

4.1.2 废气及治理措施

项目居民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经收集后的废气排入烟道，至楼顶后排放。项目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与炊事燃料废气由内置排烟道至楼顶排放。项目机动车车库位于住宅楼首层，通风方式采用机械式排风，将废气引

至首层北侧排出，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轻微。但本项目现暂时无人入住，本次不对其废气进行验收。

4.1.3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4.1.4 噪声及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水泵等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时以及机械车库等产生的噪声。

水泵过采取低噪音设备，设在独立机房，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生态环境治理措施

项目在主体工程建成后及时进行复绿，做好生态保护和恢复工作。

4.2.2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施工期 2015 年 11 月到 2016 年 12 月，项目施工期不设营地，施工人员的食宿依托南沙金洲基本设施解决。

1、废水：施工期不设营地，无生活污水，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混凝土养护等施工工艺废水，以及施工设备、运输车辆等冲洗废水。

2、废气：施工期的大气污染主要是土石方开挖和建筑材料砂石装卸、转运、运输等造成的扬尘污染，以及燃油施工机械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

3、噪声：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噪声污染源为施工过程中的施工机械噪声（如推土机、挖掘机、打桩机等）与交通运输车辆噪声。

4、固体废物：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土石方、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5、建设工程应当使用散装水泥或者商品混凝土，施工现场堆放的散体建筑材料，应当采取密闭或者遮盖等防尘措施。

噪声污染源防治措施

（1）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在场内布局，将产生噪音设备和运输车辆出入口置于项目用地东北角远离居民区位置，避免在同时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运作以致局部声级过高。

（2）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时间，禁止在中午 12:00-14:00 和夜间 22:00-6:00 时间段内施工。确因工程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且应提前告知周围居民。

(3) 对于高噪声施工作业，采取设置围挡等有效的隔音、消声措施，阻断噪声的传播。

(4) 降低人为噪声，按规定操作机械设备，以现代化设备，如用无线对讲机等指挥作业。

(5)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合理规定运输通道，施工场地尽量保持平坦，减少车辆颠簸噪声，途经敏感点附近时车辆限速行驶，以降低车辆运输噪声。

4、固废污染源防治措施

(1) 要求建设单位对建筑垃圾严格执行《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在拟建场区内合理堆放；对建筑垃圾合理回用，对不能利用的，按规定办理好排放手续，运至指定地点处置。

(2) 根据《广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中的规定，车辆运输散体物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

(3) 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拆除临时施工设施，并将工地剩余的建筑垃圾处理干净。

(4) 根据施工产生的工程垃圾和渣土的量，设置容量足够的、有围栏和覆盖设施的堆放场地，分类管理，可利用的渣土尽量在场址内周转，就地利用，以防影响周围的卫生环境。

(5) 本项目生活垃圾应由施工单位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严禁将生活垃圾混入建筑垃圾或工程弃土处理。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采取必要的工程及管理措施，按照有关要求切实做好防护措施，将建设期间施工活动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少到较低的水平。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位于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1%。

该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表 4.3-1 “三同时”环保治理设施验收一览表

类别	环保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验收标准	实施时
----	--------	--------	------	-----

				间
废水	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	达到排放标准	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与项目同步完成
固废	密闭垃圾箱统一收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	环保措施是否到位	
绿化	绿地及道路绿化	净化空气、安全隔离绿化带、适量降噪等	环保措施是否到位	

5、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要求

5.1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

一、施工期

1、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不设营地，无生活污水，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混凝土养护等施工工艺废水，以及施工设备、运输车辆等冲洗废水。

2、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通过采取洒水、设置施工围蔽等措施可有效抑制施工扬尘，通过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和保养后可有效降低施工机械尾气排放。

3、施工期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在施工边界设立围蔽，合理安排工期、施工布局，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在午休、夜间进行高噪声作业。

4、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将工程弃土和建筑垃圾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运至广州市指定的地点倾倒，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对运输物料、废弃物进行密闭、包扎、覆盖，及时拆除各种临时施工设施，严禁在施工现场焚烧各种垃圾。

二、运营期

1、水污染防治措施

（1）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污水预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达《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进入储水池，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金洲涌达标排放。

2、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垃圾临时收集点臭气

①本项目不设垃圾临时收集点，不设垃圾压缩功能。

3、噪声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水泵等设备正常运行时的噪声。

水泵设置在独立机房内，通过采取各项隔声、减振治理措施，削减水泵设

备产生的噪声。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项目已取得广州南沙开发区环境保护局《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

6、验收评价标准

1、噪声

项目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

标准	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 类	60	50
	2 类区 A 类房间	45	35

表 6-1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等效声级 Leq[dB(A)]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监测期间工况要求

1、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期间，水泵等设备正常稳定运行，达到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7.2 验收监测的内容

表 7.2-1 噪声监测内容

测点类别	监测点位	评价值	监测频次
噪声	项目东边界外 1m 处	LeqdB(A)	监测两天 每天监测两次 (昼、夜各监测一次)
	项目南边界外 1m 处		
	项目西边界外 1m 处		
	项目北边界外 1m 处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主要监测内容为噪声、废气，监测因子为 Leq dB（A）、林格曼黑度。

表 8.1-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代号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5dB(A)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8.2 监测仪器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8.3 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8.4 监测报告审核

为保证环境监测报告的准确性，监测单位按计量认证的有关规定实行三级审核。一审由相关科室主任对报告编制人员签字后的报告进行审核；二审由技术负责人对整个监测报告进行技术审核；三审由授权签字人对报告进行最终审核，无误后签字发出。

本项目噪声委托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委托的监测单位按计量认证的有关规定实行了三级审核，监测报告具有准确性。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备用水泵房等设备均正常运作，噪声的监测数据有效。

9.2 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监测内容为噪声，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2-1 噪声监测内容

环境监测条件：采样时间：2018 年 02 月 06 日 晴，风速：1.1 m/s（无雨、无雷电、风速<5m/s）。						
采样时间：2018 年 02 月 07 日 晴，风速：1.3 m/s（无雨、无雷电、风速<5m/s）。						
采样人员：陈涯亮、郑谭兴			方法依据：《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测点 编号	监测点位置	时段	结果[单位：LeqdB（A）]		标准 限值	评价
			2018 年 02 月 06 日	2018 年 02 月 07 日		
N1	项目东边界 1m 处	昼间	51.6	52.1	60	达标
		夜间	48.5	48.3	50	达标
N2	项目南边界 1m 处	昼间	52.9	52.8	60	达标
		夜间	46.1	47.2	50	达标
N3	项目西边界 1m 处	昼间	54.0	53.3	60	达标
		夜间	47.8	48.9	50	达标
N4	项目北边界 1m 处	昼间	57.8	56.9	60	达标
		夜间	48.2	49.3	50	达标
		夜间	29.8	30.9	35	达标

10、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于 2014 年 12 月编制完成《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广州南沙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以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文予以批复。该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10.2 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10.2.1 建设环境保护管理机构

该建设项目由物业管理公司负责各主要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设有专人负责设备检查、维修、操作，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0.3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及维护情况

该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有专人负责检查、维护，职责明确，运行记录完整。

10.4 排污口规范化的检查结果

经现场检查，该项目的废水、噪声排污口均设有排污口规范化标识。

10.5 固体废物的排放、类别、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10.6 环境绿化情况

该建设项目利用有效空地种植灌木，以美化环境。

10.7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为更好落实环评登记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确保施工过程环保措施及“三同时”环保设施落到实处，确保建设过程中受到破坏的环境要素得到及时修整和恢复，实现项目开发建设与环境保护相协调，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对环境管理工作内容纳入日常施工管理范围，施工期未发生较大的环境事故，各项环保措施及设施按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

11、公众参与调查

11.1 调查方法、对象及内容

该项目无需参与公众调查

12、验收结论及建议

12.1 结论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于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建设了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

本次验收内容为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自行车棚，不设置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12.1.1 噪声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该项目边界噪声监测结果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

13、验收技术报告附件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局图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附图 4 排污口标识牌

附图 5 项目主体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申报表

附件 4 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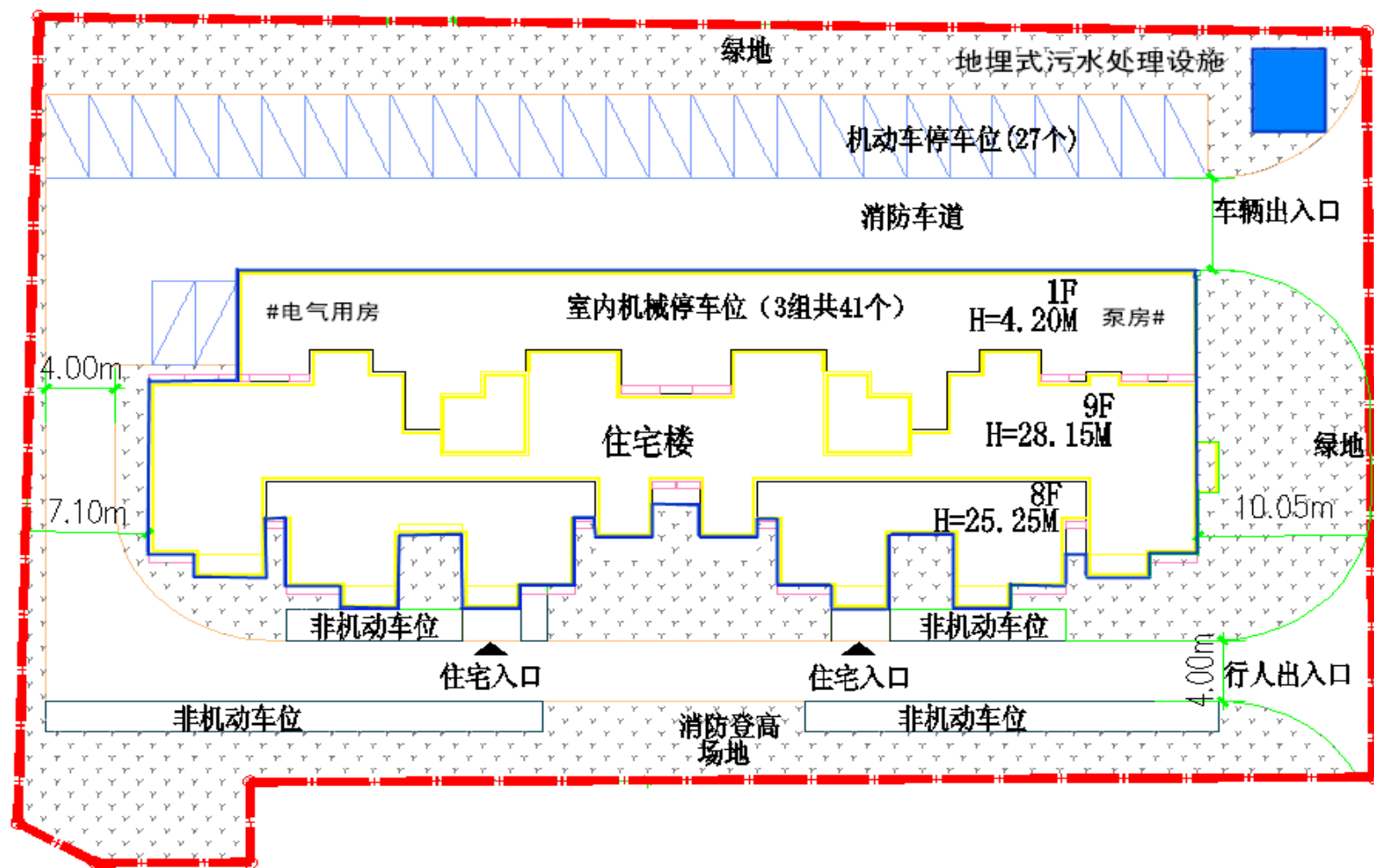
附件 5 监测单位及检测人员资质证书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7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四置图

		
声-01	水-01	气-01

附图 4 排污口标识牌



附图 5 项目主体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

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号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审批意见的函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称“登记表”）收悉。

根据登记表所述，该项目概况如下：

腾龙苑住宅楼项目拟建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等。

经审查及现场检查，根据环境保护法规、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批复如下：

一、原则上同意登记表的结论，同意本项目定址建设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

二、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总量及排污口设置应分别满足下列标准和要求：

1、废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

2、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3、项目施工期间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三、该项目的建设应做好以下污染防治工作:

1、项目施工期应做好废水、余泥、扬尘、废气、噪声及建筑垃圾污染的防治工作,并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令2011年第62号)。

2、生活污水经隔渣预处理、粪便废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进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后,进入蓄水池,外运至金洲涌,达标排放。

3、污水处理系统应采用地埋式,定期清理格栅及沉淀池等臭气源,喷洒除臭剂等,减少臭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后,达标排放。

4、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在独立机房内,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5、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格栅隔渣及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交

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固体废物临时堆置场贮存设施的设计和运行管理，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四、本文件是同意该项目建设的环保许可依据。项目开工前十五日内须向广州市南沙区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进行建筑施工噪声及扬尘排污申报登记。项目建成后，应向我局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经我局验收同意后方可投入运行。项目办理验收手续时主要应提供下列资料：

- 1、建设单位的申请验收的文字报告一份；
- 2、监测部门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或验收调查报告原件一份；
- 3、按规范填写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一式两份；
- 4、项目的竣工图纸、污染治理设施设计方案及竣工图纸等其他资料。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
2015年10月8日

关于《广州市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2015-2020年）》
的批复，要求南沙区政府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
《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2015-2020年）》。

（一）

《行动计划》要求，南沙区政府要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
《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2015-2020年）》。《行动计划》要求，南沙
区政府要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行动计划（2015-2020年）》。

（二）

《行动计划》要求，南沙区政府要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
《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2015-2020年）》。《行动计划》要求，南沙
区政府要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行动计划（2015-2020年）》。

（三）

《行动计划》要求，南沙区政府要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
《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行动计划（2015-2020年）》。《行动计划》要求，南沙
区政府要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南沙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行动计划（2015-2020年）》。

（四）



抄送：南沙区环境监测站。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

2015年10月8日印发

附件 2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编号 S1012015008968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618720026R	
名 称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富汇街3号402房之一 (仅限办公用途)
法 定 代 表 人	郑永明
注 册 资 本	捌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1995年12月26日
营 业 期 限	1995年12月26日 至 2020年12月30日
经 营 范 围	房地产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04 月 0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cri.gz.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申报表

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申报表

填报日期：2018 年 2 月 25 日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主管机关名称				
项目名称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				经济类型		国营		
环保机构名称	安环部				环保设施固定资产		30 万		
项目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周路段				污水排放总量		18000 吨/年		
建厂开工时间					全年生产天数		365 天		
单位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富汇街 3 号 203 室				电话	13560426055	联系人	李生	邮编 511457
排放口(源)、标志牌、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污水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污染物	排放去向	标志牌类别				治理设施名称
					平面	立式	提示	警告	
	水-01	污水排放口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等	雨污管网	√		√		地理式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
废气排放口	编号	排放源名称	排放污染物	烟囱高度					
	气-01	污水处理设施	臭气	0 米	√		√		无组织排放
噪声排放源	编号	噪声源名称	噪声类别	噪声强度					
	声-01	水泵房	机械噪声	60-70dB	√		√		减振隔声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编号	废物名称	废物来源	堆场面积					
	固-01	生活垃圾	人员生活	1.5 平方米	√		√		环卫部门处理
备注		1、该项目是否已投入使用：是 ☐ 否 ☐ ； 2、其它：							
环境监察机构审核意见		经审核，同意设置排污口标志牌平面 个、立式 个、提示 个、警告 个。 经办人： 审核人：							

说明：1. 在标志牌类别打√；距排污口 1 米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平面牌，无建筑物的设立式牌；一般污染物设提示牌，有毒有害污染物设警告牌；烟囱高度为米，堆场面积为平方米。

2. 本表一式二份，经审核后，环境监察机构、申报单位各一份（附厂区排污口分布图）。

附件 4 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

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

项目名称：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02月20日



1、建设项目采取的环境管理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 染物	废水总排放 口(水-01)	pH、COD、 BOD ₅ 、SS、 氨氮、LAS、 硫化物	地埋式污水 处理设施	废水执行广东省地 方标准《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
噪声	水泵房 (气-01)		消音、减震、 隔音等	《社会生活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2类排 放限制(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定点收集、交 环卫部门统 一处理	不会对环境产生不 良影响
其他				



2、环保设施清单:

- 1) 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 1 座;
- 2) 水泵房;

3、环保机构设置和制度

3.1 总则

- 1) 为保护生态环境,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小区站在优良的状态下运行, 创造清洁、适宜的环境,树立正确的发展观和环境观,形成人人自觉参与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综合利用活动的良好氛围,推动小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共同进步。
- 2) 本制度所指环境是指小区辖区内影响人类和发展的自然因素的总体。
- 2) 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是: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遵守法规,清洁生产,建生态企业,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3.2 机构设置

- 1) 小区成立环境保护委员会,小区管理负责人任环保委员会主任,成员由相关职能部门和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负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政府的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法令;计划、布置、检查。
- 2) 各部门负责人是各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责任人。

3.3 各级职责

- 1) 环保委员会主任职责对小区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责任,是小区环保工作的最高决策者和指挥者。主持环境保护委员会工作,组织召开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研究解决环境保护的重大问题,监督小区对环境保护法规的执行情况。严格监督小区在经营管理过程中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落实工作。

2) 固体废弃物处理的目标是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小区全体员工对废弃物要分类存放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的定期清理。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0日



附件 5 监测单位及监测人员资质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7192182U	
名称: 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东联村工业区中心北路46号2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7192182U 注: 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考核合格项目

该实验室资质认定授权范围内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中理化类、营养盐类、重金属类、油类、无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的采样；
气和废气（含工作场所空气）中重金属类、油类、无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颗粒物及其元素的采样；



姓 名：戴永兴
学 历：高中
单位名称：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粤 NJ20161205-09





考核合格项目

核实验室资质认定授权范围内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
生活饮用水、海水) 中理化类、营养盐类、重金属类、油类、无
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的采样;
气和废气(含工作场所空气) 中重金属类、油类、无机物类、
有机物类、微生物类、颗粒物及其元素的采样;

姓 名: 肖略

学 历: 本科

单位名称: 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粤 NJ20161205-08





考核合格项目

该实验室资质认定授权范围内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
生活饮用水、海水)中理化类、营养盐类、重金属类、油类、无
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的采样;
废气和废气(含工作场所空气)中重金属类、油类、无机物类、
有机物类、微生物类、颗粒物及其元素的采样;

姓名: 张健羽

学历: 大专

单位名称: 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粤 NJ20161205-07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考核合格项目

该实验室资质认定授权范围内水和废水(含地表水、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海水)中理化类、营养盐类、重金属类、油类、无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的采样及检测;

废气和废气(含工作场所空气)中重金属类、油类、无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颗粒物及其元素的采样及检测;

土壤、固/危废、污泥、沉积物;重金属类、油类、物理性、无机物类、有机物类、微生物类的检测。



姓名: 钟广跃

学历: 大专

单位名称: 广州市继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粤 NJ2016C701-01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GZNTA20180042

项目名称: 倚桂轩

委托单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编制: 杨春法 复核: 林美芳 签发: 张建平 (技术负责人)

签发日期: 2018年02月12日

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目录

一、前言.....	4
二、项目概况.....	4
三、验收监测目的.....	4
四、验收监测方法依据说明.....	5
五、主要生产设备.....	5
六、工艺流程及“三废”治理简述.....	5
6.1 主要产污环节及其主要污染工序.....	5
6.2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6
七、验收评价标准.....	7
7.1 噪声评价标准.....	7
八、验收监测内容.....	8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8
8.2 质量保证与质控.....	8
8.3 监测结果及评价.....	8
九、检测方法依据说明.....	9
十、验收监测结果.....	9
表 10-1 噪声监测结果.....	9
十一、环境管理检查.....	9
十二、环评报告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10
十三、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
13.1 验收监测结论.....	10
13.2 环保执行情况.....	10
13.3 生态恢复措施结论.....	11
13.4 建议.....	11
附件 1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	12
附件 2 环保验收委托书.....	16
附件 3 倚桂轩现场采样确认单.....	17
附件 4 监测点图.....	18

报告编号: GZNJA20180042

倚桂轩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5 附图.....	19
附件 6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1
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22
附件 8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29
附件 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3

一、前言

腾龙苑住宅楼项目(现已更名为倚桂轩)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为居民楼住宅楼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项目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自行车棚,不设置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受建设单位委托,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自行于 2015 年 09 月 08 日完成了《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填写工作,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以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给予审批意见的函。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 年)等的要求和规定。受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2 月派出技术人员,对倚桂轩进行了资料核查和现场勘察,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了污染源治理设施的建成及环保设施的落实情况,并编写了竣工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于 2018 年 02 月 06 日至 2018 年 02 月 07 日连续两天对项目进行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本验收监测报告。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项目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自行车棚,不设置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根据现场勘察以及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所知,本项目主要为居民楼住宅楼项目。

三、验收监测目的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是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主要技术依据。通过验收监测,及时、科学掌握建设项目“三同时”的执行情况;检查建设项目废气及噪声排放是否符合现行排放标准;评价环保治理设施的性能和污染防治措施的效果;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工作和今后的监督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四、验收监测方法依据说明

4.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年12月27日；

4.2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2012年07月26日；

4.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办[2003]26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2003年；

4.4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环评〔2017〕4号

4.5 《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2017年09月；

4.6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号，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2015年10月08日；

4.7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倚桂轩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委托书。

4.8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相关说明。

4.9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五、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消火栓水泵2台、喷淋水泵2台、消防稳压水泵2台、生活水泵3台、变电设备1台等。

六、工艺流程及“三废”治理简述

6.1 主要产污环节及其主要污染工序

由于本项目比较特殊为居民住宅楼项目。本验收报告不对其主要产污环节及主要污染工序进行描述。

6.2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6.2.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源于居民的生活污水等。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渣、粪便废水经化粪池,然后经过设备处理后排放至金洲涌,但本项目现暂时无人入住,本次不对其废水进行验收。

6.2.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废气的主要污染源为居民燃料燃烧废气、油烟废气和机动车库汽车尾气。

项目居民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经收集后的废气排入烟道,至楼顶后排放。项目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与炊事燃料废气由内置排烟道至楼顶排放。项目机动车车库位于住宅楼首层,通风方式采用机械式排风,将废气引至首层北侧排出,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轻微。但本项目现暂时无人入住,本次不对其废气进行验收。

6.2.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水泵等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时以及机械车库等产生的噪声。

项目通过采取各项减振、隔声、吸声、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削减设备产生的噪声。

6.2.4 固废处理及治理措施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和现场勘察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格栅隔渣以及污泥。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格栅隔渣以及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交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

本项目环保设施及相对应污染物排放状况汇总见表 6-1。

表 6-1 环保设施及相对应污染物排放状况汇总

内 容 \ 类 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废水	居民的生活污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然后经过设备处理后排放至金洲涌,但本项目现暂时无人入住,本次不对其废水进行验收。	
废气	居民燃料燃烧废气、油烟废气、机动车库汽车尾气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臭气	项目居民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经收集后的废气排入烟道,至楼顶后排放;项目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与炊事燃料废气由内置排烟道至楼顶排放;项目机动车车库位于住宅楼首层,通风方式采用机械式排风,将废气引至首层北侧排出,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轻微;项目污水量较小,臭气产生量较少。但本项目现暂时无人入住,本次不对其废气进行验收。	
噪声	水泵等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时以及机械车库等产生的噪声	项目通过采取各项减振、隔声、吸声、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削减设备产生的噪声。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格栅隔渣以及污泥	交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	

七、验收评价标准

7.1 噪声评价标准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西面和南面隔 10 米为已建成的南沙碧桂园居住小区住宅楼(3~11 层),东面隔 32 米规划路为蝴蝶洲公园,北面隔 15 米为广州创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北侧 50m 处为广州绿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废弃的厂房,北侧 90m 处为美福花园居住小区住宅楼(11 层),项目东、南、西、北边界 1m 处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限值要求。详见表 7-1。

表 7-1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Leq[dB(A)]

标准	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2 类	60	50

八、验收监测内容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全部启用,运行正常。

8.2 质量保证与质控

(1) 监测过程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及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的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要求进行。

(2)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全部通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 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前、后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 0.5 分贝。

8.3 监测结果及评价

8.3.1 噪声监测

(1) 采样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

在项目东、南、西、北边界外 1m 处分别设置监测点位,监测布点见附件 4。边界噪声监测按《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中第 5 条进行。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分别见表 8-1。

表 8-1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

测点类别	监测点位	评价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项目东边界外 1m 处	LeqdB(A)	监测两天 每天监测两次 (昼、夜各监测一次)
	项目南边界外 1m 处		
	项目西边界外 1m 处		
	项目北边界外 1m 处		

(2)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边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10-1。由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边界 1m 处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九、检测方法依据说明

表 9-1 噪声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代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5dB (A)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十、验收监测结果

表 10-1 噪声监测结果

环境监测条件: 采样时间: 2018 年 02 月 06 日 晴, 风速: 1.1 m/s (无雨、无雷电、风速<5m/s)。 采样时间: 2018 年 02 月 07 日 晴, 风速: 1.3 m/s (无雨、无雷电、风速<5m/s)。						
采样人员: 陈涯亮、郑谭兴			方法依据: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测点 编号	监测点位置	时段	结果[单位: LeqdB (A)]		标准 限值	评价
			2018 年 02 月 06 日	2018 年 02 月 07 日		
N1	项目东边界 1m 处	昼间	51.6	52.1	60	达标
		夜间	48.5	48.3	50	达标
N2	项目南边界 1m 处	昼间	52.9	52.8	60	达标
		夜间	46.1	47.2	50	达标
N3	项目西边界 1m 处	昼间	54.0	53.3	60	达标
		夜间	47.8	48.9	50	达标
N4	项目北边界 1m 处	昼间	57.8	56.9	60	达标
		夜间	48.2	49.3	50	达标
备注: 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十一、环境管理检查

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自行于 2015 年 09 月 08 日完成了《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填写工作,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以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给予

九、检测方法依据说明

表 9-1 噪声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代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5dB (A)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十、验收监测结果

表 10-1 噪声监测结果

环境监测条件: 采样时间: 2018 年 02 月 06 日 晴, 风速: 1.1 m/s (无雨、无雷电、风速<5m/s)。 采样时间: 2018 年 02 月 07 日 晴, 风速: 1.3 m/s (无雨、无雷电、风速<5m/s)。						
采样人员: 陈涯亮、郑谭兴			方法依据: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测点 编号	监测点位置	时段	结果[单位: LeqdB (A)]		标准 限值	评价
			2018 年 02 月 06 日	2018 年 02 月 07 日		
N1	项目东边界 1m 处	昼间	51.6	52.1	60	达标
		夜间	48.5	48.3	50	达标
N2	项目南边界 1m 处	昼间	52.9	52.8	60	达标
		夜间	46.1	47.2	50	达标
N3	项目西边界 1m 处	昼间	54.0	53.3	60	达标
		夜间	47.8	48.9	50	达标
N4	项目北边界 1m 处	昼间	57.8	56.9	60	达标
		夜间	48.2	49.3	50	达标
备注: 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十一、环境管理检查

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自行于 2015 年 09 月 08 日完成了《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填写工作,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以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给予

倚桂轩验收监测报告

审批意见的函。该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入试运行，目前已经投入生产，各环保设施运转基本正常。

十二、环评报告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及批复要求及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12-1。

表 12-1 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报告书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及落实情况
1	项目施工期间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	基本落实
2	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在独立机房内，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十三、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3.1 验收监测结论

1、倚桂轩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基本落实了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的有关环保措施。

2、项目东、南、西、北边界 1m 处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综上所述，可上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2 环保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按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入试运行。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制定了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环评批复基本得到落实；各项环保设施运转

正常。

13.3 生态恢复措施结论

据现场踏勘,本项目所在地零散分布陆生植物,植物种类组成成份比较简单,生物多样性较差,没有发现国家和广东省规定的保护植物。项目通过做好绿化美化、景观保护和环卫等工作,减少对周围的影响。

13.4 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保证设施运行正常;
- 2、合理布局设备,并做好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 3、建立和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档案,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 4、加强环保管理人员的岗位培训,严格执行岗位责任制;
- 5、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要求,确保污染物能得到有效治理和达标排放。
- 6、单位应加强管理,确保污染处理设施的正常达标运行,努力杜绝非正常及事故情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附件 1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
函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

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号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审批意见的函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称“登记表”)收悉。

根据登记表所述,该项目概况如下:

腾龙苑住宅楼项目拟建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等。

经审查及现场检查,根据环境保护法规、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批复如下:

一、原则上同意登记表的结论,同意本项目定址建设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蝴蝶洲公园西侧。

二、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总量及排污口设置应分别满足下列标准和要求:

续附件 1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

1、废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

2、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3、项目施工期间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三、该项目的建设应做好以下污染防治工作:

1、项目施工期应做好废水、余泥、扬尘、废气、噪声及建筑垃圾污染的防治工作,并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令2011年第62号)。

2、生活污水经隔渣预处理,粪便废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进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后,进入蓄水池,外运至金洲涌,达标排放。

3、污水处理系统应采用地埋式,定期清理格栅及沉淀池等臭气源,喷洒除臭剂等,减少臭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后,达标排放。

4、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在独立机房内,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5、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格栅隔渣及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交

续附件 1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

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固体废物临时堆置场贮存设施的设计和运行管理,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四、本文件是同意该项目建设的环保许可依据。项目开工前十五日内须向广州市南沙区环保局执法监察大队进行建筑施工噪声及扬尘排污申报登记。项目建成后,应向我局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经我局验收同意后方可投入运行。项目办理验收手续时主要应提供下列资料:

- 1、建设单位的申请验收的文字报告一份;
- 2、监测部门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或验收调查报告原件一份;
- 3、按规范填写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一式两份;
- 4、项目的竣工图纸、污染治理设施设计方案及竣工图纸等其他资料。



续附件 1 关于腾龙苑住宅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

抄送: 南沙区环境监测站。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10 月 8 日印发

- 4 -

附件 2 环保验收委托书

附件 1: 委托书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倚桂轩环保验收委托书

广州菲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倚桂轩”已按要求建设和技术改造已完成,并已经投入使用,目前运转情况,生产负荷正常,治理设施已安装调试完毕,并有规范的采样监测口。验收监测所需相关资料已备。经贵公司现场踏查确认,具备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贵公司对其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自委托之日起 1 个月内贵公司可以随时到我司开展监测工作。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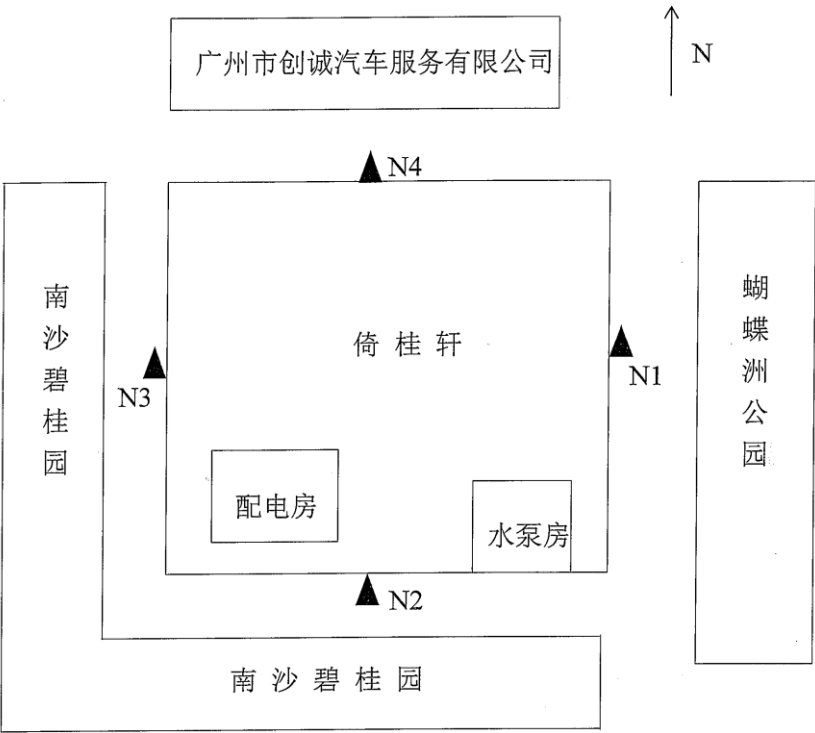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GZCJA20180042

倚桂轩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3 倚桂轩现场采样确认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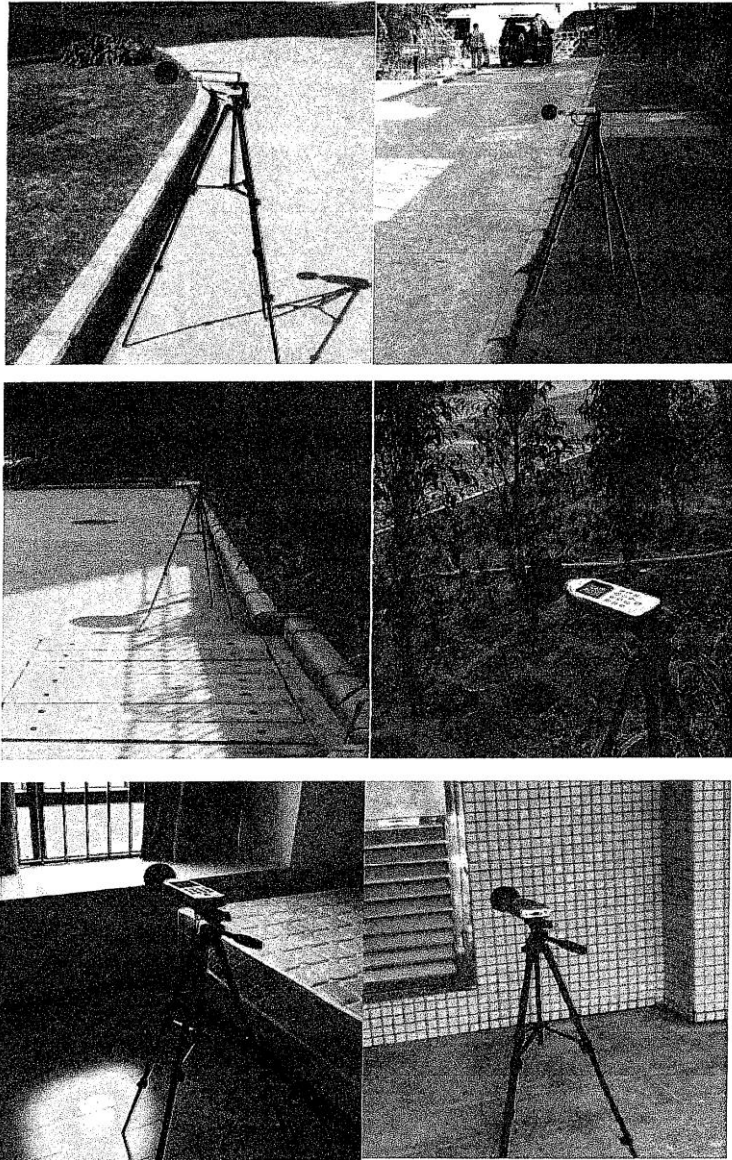
广州市纳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ZCJA/QL004	
现场采样确认单			
NO:			
名称	广州南沙开发区横沥山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13560426055
委托日期		委托完成日期	
名称	倚桂轩		
地址	南沙区进港大道横沥山丘公园西侧		
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13560426055
报告用途	☐ 环评评价 ☐ 竣工验收 ☐ ISO14001 ☐ ISO18001 ☐ 租赁证 ☐ 特殊材料 ☐ 室内质量 ☐ 客户自留 ☐ 投诉证 ☐ 其它		
委托内容	水	/	
	气	/	
	噪声	监测因子: Leq 监测点位: 4 个点 监测频次: 监测 2 天, 每天 2 次	
	其它	/	
委托单位签字:		广州市纳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现场监测人员:	
签名:  (盖章) 日期: 2018 年 1 月 6 日		签名:  (盖章) 日期: 2018 年 1 月 6 日	
备注	是否采用本公司检测方法—见表中所标注的方法: 是 ☒ 否 ☐ 是否有分包: 是 ☐ 否 ☒ 是否使用非标准方法: 是 ☐ 否 ☒ 是否要求测量不确定度: 是 ☐ 否 ☒ 其他:		
本公司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涌镇工业中心北路 46 号 2 楼 邮编: 511430 报告咨询电话: 020-22682765			

附件 4 监测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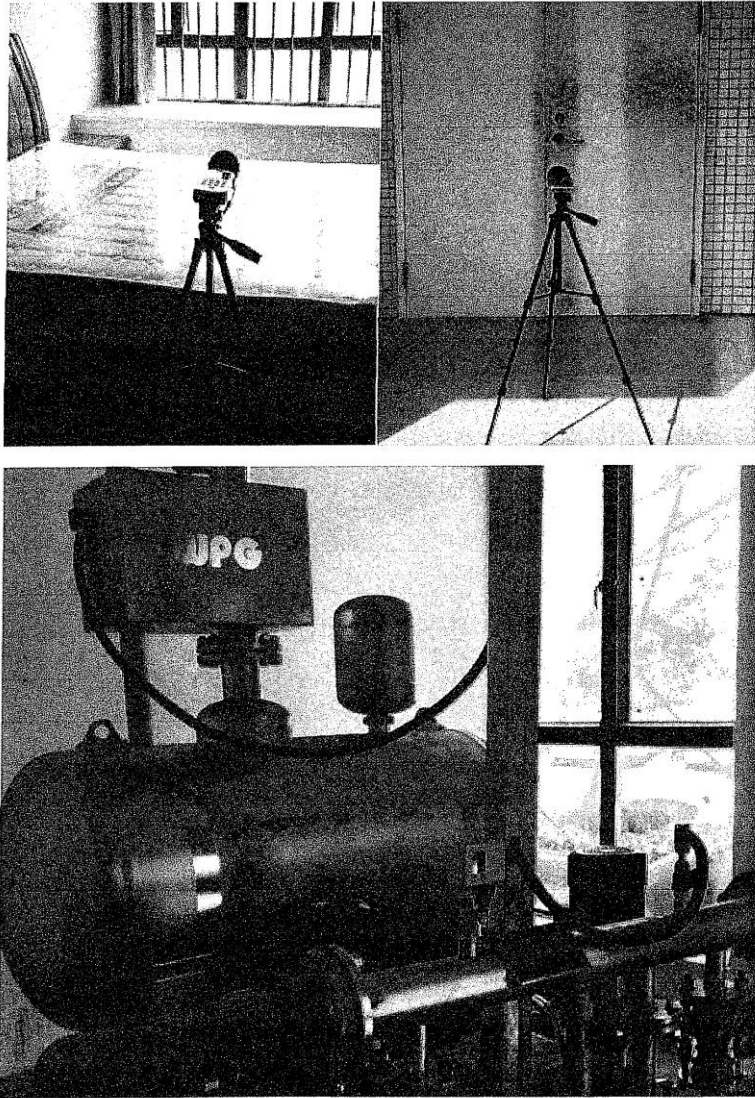


注：图中“▲”为噪声监测点位。

附件 5 附图



续附件 5 附图



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实施方案

项目名称: 倚桂轩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州市纳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

续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一、项目概况

腾龙苑住宅楼项目(现已更名为倚桂轩)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湖绿洲公园西侧。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805 平方米。项目新建一栋 9 层住宅楼,设有机动车库,自行车库,
 不设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 1.项目名称:倚桂轩
- 2.建设单位: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 3.委托单位: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 4.监测单位:广州市倚桂轩技术有限公司

二、任务由来及依据

受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对倚桂轩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委托中书见附件 1。

三、《腾龙苑住宅楼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其审批意见
 的函(穗南区环管影[2015]354 号)。

3.1.1 废水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源于居民的生活污水等。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
 施处理后排入污水收集池。经过设备处理后排放至金洲涌。

3.1.2 废气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废气的主要污染源为居民燃用燃气废气、油烟废气和机动车汽车尾气。项目
 居民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经收集后的废气排入烟道,至楼顶后排放。项目产生的油烟
 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与燃气废气由内置排风管至楼顶排放。项目机动车车库
 位于住宅楼首层,通风方式采用机械式排风,将废气引至首层北侧排出,对周围大气环
 境影响较小。

续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坡的影响轻微。

3.1.3 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水泵等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时以及机械车库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振、吸声、隔声、减振等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边界噪声可达《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1.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隔渣以及污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隔渣隔渣以及污泥属于一般固废,交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

3.2 环评审批意见

根据广州市南沙区环保局,对倚桂轩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主要有以下几点:

3.2.1 废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

3.2.2 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3.2.3 项目施工期间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3.2.4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粪便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进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后,进入蓄水池,外运金洲涌,达标排放。

3.2.5 污水处理系统采用地埋式,定期清理格栅及沉淀池等臭气源,设置除臭剂等。

第 3 页 共 5 页

续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减少臭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后,达标排放。

3.2.6 本厂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在独立机房内,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该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3.2.7 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属一般固废,交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固定废物临时堆置场应有防渗的设计和运行管理,必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3.3 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植被和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四、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渣、粪便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进入污水收集管,运至金洲湖排放。

2.废气

项目废气的主要污染源为居民燃料燃烧废气、油烟废气和机动车尾气。项目居民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经收集后的废气排入烟道,至楼顶后排放。项目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与炊事燃烧废气由内置排烟道至楼顶排放。项目机动车尾气位于住宅楼首层,通风方式采用机械式排风,将废气引至首层北侧排风,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轻微。

第 4 页 共 8 页

续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水泵等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时以及机械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振、吸声、隔声、减振等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边界噪声可达《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五、竣工验收监测依据

5.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2001 年 12 月 27 日;

5.2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广东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 2012 年 03 月 28 日;

5.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办[2003]86 号,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 2003 年;

5.4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环评[2017]4 号);

5.5 《揭发源住宅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5 年 09 月 08 日;

5.6 《关于揭发源住宅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 广州市南沙区环境保护局(南南环管部[2015]354 号), 2015 年 10 月 08 日;

5.7 广州市南沙区揭发源住宅项目房产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倚桂轩进行环境验收监测的委托书(见附件 1)。

六、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揭发源住宅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的函》(南南环管部[2015]354 号), 噪声排放标准执行标准如下:

1. 噪声: 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声环境功能区 2

第 5 页 共 8 页

续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类标准。

七、验收监测项目内容

7.1 监测因子、监测频次、方法依据。

7.1.1 噪声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方法依据见表 至表二，使用国家标准

准或原标方法进行监测。

表一 噪声监测内容

测点类别	监测点位	评价值	监测频次
噪声	项目东边界外 1m 处	LeqdB(A)	连续两天 每天监测两次 (昼间、夜间各一次)
	项目南边界外 1m 处		
	项目西边界外 1m 处		
	项目北边界外 1m 处		

表二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代号	主要检测仪器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67-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八、验收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8.1 监测过程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检测技术规范相关的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要求进

8.2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全部通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

8.3 噪声仪在使前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前、后校准误差偏差不大于±0.5 分贝。

九、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和内容

9.1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

第 5 页 共 6 页

续附件 7 倚桂轩验收监测方案

9.2 企业建立《环境保护管理档案》以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按各管理制度要求实施管理。

9.3 该厂已落实环保工作总结。

9.4 该厂已落实环境管理制度。

9.5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卫生处理。

十、进度安排和报告发放

10.1 在收到编写方案的任务 10 个工作日内安排现场勘察；

10.2 在现场勘察后 10 个工作日内编写验收监测方案；

10.3 在方案经客户确定同意后 15 个工作日内安排现场监测；

10.4 在现场采样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提交验收监测报告；

10.5 取报告时交付所有费用。

委托方（印章）：
委托方代表（签名）：
日期：2018 年 01 月 13 日

受托方（印章）：
受托方代表（签名）：
日期：2018 年 01 月 13 日

附件 8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变更
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

穗南府地名〔2016〕4号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关于
倚桂轩命名的批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关于南沙碧桂园以东、规划路以西、居民楼以南、南沙碧桂园以北地段在建的住宅小区命名申请收悉。根据《广州市地名管理条例》等规定,经审核,现批准将上述地段用地面积 3911.7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6806 平方米,绿地率 30.3%的住宅小区命名为倚桂轩(Yigui Xuan)。

此复。



续附件 8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项目名
称变更说明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市民政局、公安局、国土规划委、住建委、交委、文广新局、城管委、旅游局、公路局、电信局、邮政局、区文广新局、区经信局、区公安分局、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区建设和交通局、区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南沙区地名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5 月 25 日印发

续附件 8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地名命名、更名、销名申请材料登记表

申请时间: 2016.5.23

申请人或单位: 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

申请名称: 倚桂轩

提交材料情况: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	复印件	电子版	份数
1	广州市南沙区住宅类建筑物(单体或连体)命名申请表	✓			2
2	授权委托书	✓			2
3	建设用地批准书及附图		✓		2
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件		✓		2
5	关于申请广州南沙开发区腾龙山庄房地产有限公司用地规划条件变更的复函(穗南南[2015]151号)及关于南总平面规划方案调整的复函(穗南南函[2015]813号)及总平面图		✓		2

收件单位(盖章):  承办人签字: 程国

申请人或单位经办人签字: 张德

2016年5月23日

注: 此表一式3份, 1份交申请人, 1份由区民政局存档, 1份连同申请材料送市政务服务中心市民救助窗口。

